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秘書處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11樓東北區

承辦人：趙淑娟

電話：1999#6144

傳真：8789-8719

電子信箱：aa-su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0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秘人字第10531566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政府常跑社社員聯誼活動參加意願調查表(31566000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本府員工休閒隊社常跑社為響應105年10月30日臺北市『2016健康活力，運動臺北』貓空路跑健步活動，於當日舉行社員聯誼活動，請轉知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處於89年成立常跑社，並以提倡員工正當休閒活動、培養運動習慣以增進身心健康、鍛鍊強健體魄及追求健康生活為目標，常跑社參加對象為本府現職員工、退休人員及眷屬（現職員工、退休人員須為社員，眷屬始可參加）均得自由報名參加。

二、旨揭常跑社聯誼活動相關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日期：105年10月30日（星期日），上午7時至12時。

（二）地點：國立政治大學運動場。

（三）對象：限社員參加。

（四）現場備有餐點、飲料。

（五）檢送「臺北市政府常跑社社員聯誼活動參加意願調查表」1份，有意願參加之社員請於105年10月17日（星期一）前以傳真（02-87898719）或E-mail本處承辦員孫景君

蘭雅國中 1051011



PIAA10530796700



(aa-chrissun@mail.taipei.gov.tw)，並請來電確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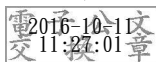
。

三、另本年度將視經費狀況酌予補助社員參加『2016健康活力，運動臺北』及「2016臺北馬拉松」活動之部分報名費，申請者請於11月10日（星期四）前檢附下列資料，未檢附完整者，將不予補助：

- (一)於網路報名者，請列印成功報名之畫面，簽名後郵寄或於聯誼活動當日交本處承辦人。
- (二)於7-11超商i-bon繳費或ATM繳費者，繳費證明正本需本人簽名後，郵寄或於聯誼活動當日交本處承辦人，如該筆資料有2人以上之費用，須全部人簽名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秘書處除外)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

